

襄汾县人民政府

襄政函〔2022〕16号

襄汾县人民政府 襄汾县人民武装部 关于调整县征兵工作领导小组 及办公室组成人员的通知

各乡（镇）人民政府，县直各有关单位：

为切实加强征兵工作的组织领导，高标准、高质量地完成2022年下半年征兵工作，根据晋政发〔2019〕9号文件有关要求，现将县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和县征兵办公室组成人员调整如下：

一、征兵工作领导小组组成人员

组 长：	杜 斌	县委副书记、代县长
副组长：	周建民	县委常委、副县长
	张映辉	县人武部部长
	史军锋	县委常委、县人武部政治委员
成 员：	陈昌明	县人武部副部长
	李瑞刚	县政府办公室主任
	裴杰民	县委组织部副部长、老干部局局长

张建华	县委宣传部副部长
崔俊岗	县发改局局长
郝英伟	县教科局局长
陈 露	县民政局局长
聂增勇	县财政局局长
梁彦明	县人社局局长
杜振锁	县交通运输局局长
梁高跃	县卫体局局长
付冬梅	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局长
赵锁明	县总工会主席
伊岩红	县妇联主席
仇海庆	团县委书记、景毛乡乡长
李护林	县公安局副局长
卢家宇	县人武部军事科科长
何亚犇	县人武部保障科科长
卫 华	县人武部政工科干事

二、征兵办公室组成人员

县征兵办公室设在县人武部。

主 任：张映辉（兼）

副主任：李瑞刚（兼）

陈昌明（兼）

下设组织计划、宣传动员、体检指导、政治考核、纪检监

察、综合保障 6 个职能组，人员由县委组织部、宣传部、县政府办公室、教科局、公安局、财政局、人社局、交通局、卫体局、退役军人事务局，以及人武部军事科、政工科、保障科业务人员参加。

（一）组织计划组

组 长：陈昌明（兼）

副组长：吴 瑞（县政府办副主任）

卢家宇（兼）

张 立（县教科局副局长）

具体负责全县征兵工作的组织计划、综合协调和业务培训指导。

（二）宣传动员组

组 长：张建华（兼）

副组长：赵 帅（县融媒体中心主任）

卫 华（兼）

具体负责制定全县征兵宣传计划，组织开展宣传教育活动，形成强大的宣传态势。

（三）体检指导组

组 长：梁高跃（兼）

副组长：张银虎（县人民医院院长）

何亚犇（兼）

具体负责全县征兵体检队伍的组建、培训、考核和管理教

育，开展征兵体检工作。

(四) 政治考核组

组 长：李护林（兼）

副组长：张 立（兼）

毛红梅（县公安局治安管理大队户政管理中队中队长）

卫 华（兼）

具体负责全县政治考核队伍的组建、培训、考核和管理教育，开展征兵政治考核工作。

(五) 纪检监察组

组 长：陈昌明（兼）

副组长：卢家宇（兼）

卫 华（兼）

具体负责组织开展廉洁征兵宣传教育，组织廉洁征兵检查督查，防止和查处有关违规违纪问题。

(六) 综合保障组

组 长：何亚犇（兼）

副组长：边 培（县委组织部干部综合室主任）

戴水林（县财政局副局长）

贾景淑（县人社局党委副书记）

席红民（县交通运输局二级主任科员）

史世强（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）

具体负责全县新兵被装发放、交通运输、优待抚恤、退役

士兵安置、征兵经费预算使用及其他征兵保障工作。

参加县征兵工作领导小组和县征兵办公室的人员要在县政府、县人武部领导下，认真履行职责，加强沟通协调，严格制度规定，狠抓工作落实，为确保全县征兵工作的顺利开展、有序推进和圆满完成提供坚强的组织领导。



(此件公开发布)

